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北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润丰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有关规定，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对润丰股份的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进行了培训，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培训基本情况

- 1、培训时间：2022年9月1日
- 2、培训地点：润丰股份会议室
- 3、培训人员：刘俊杰
- 4、培训对象：润丰股份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
- 5、培训方式：现场、视频授课

本次现场培训前，东北证券编制了培训讲义，并在现场培训后向润丰股份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。

二、培训主要内容

本次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等规则要求，结合相关案例对上市公司再融资、规范运作、股份变动管理、募集资金管理、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培训。

三、培训效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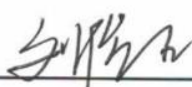
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润丰股份相关人员认真学习并充分沟通，积极配合。通过本次培训，润丰股份相关人员加深对相关法律、法规、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润丰股份的规范运作水平，达到了预期的培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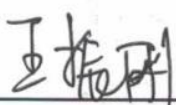
效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》之签署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
刘俊杰


王振刚

